

名家 译

世界文学名著文库

THE ADVENTURES OF HUCKLEBERRY FINN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

美) 马克·吐温/著 张友松 张振先/译

全译插图本



中国戏剧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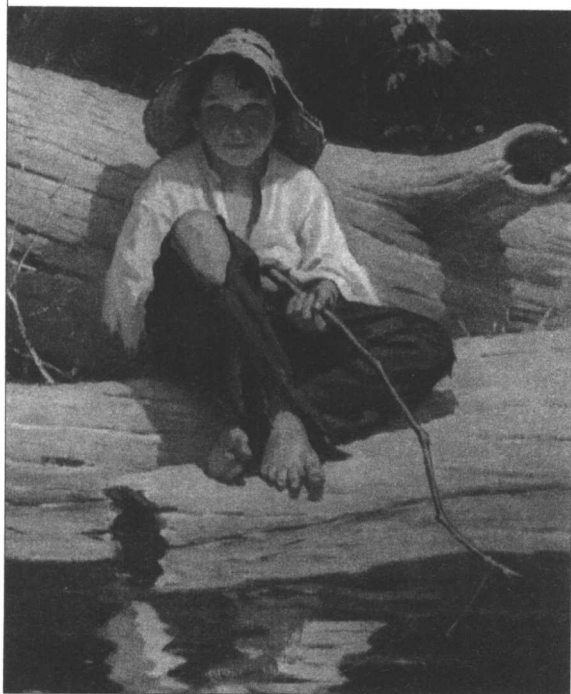
名家名译
世界文学名著文库

THE ADVENTURES OF HUCKLEBERRY FIN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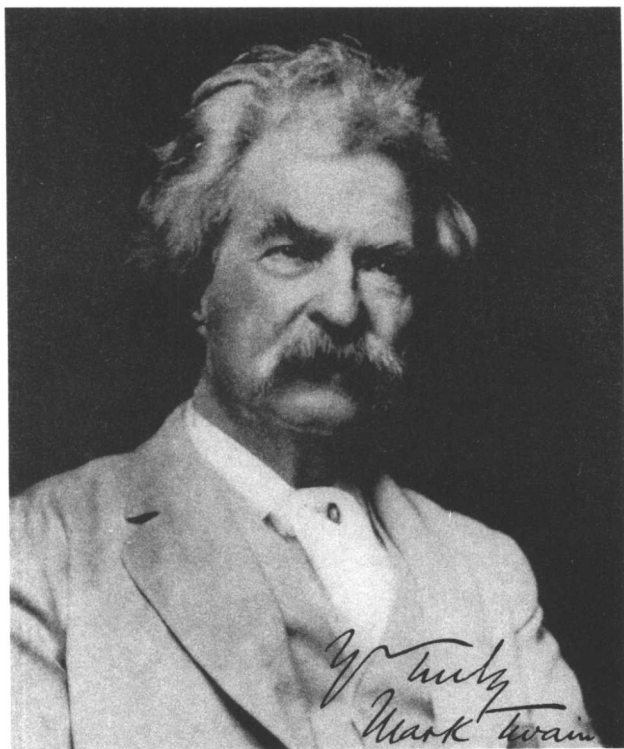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

美〉马克·吐温／著 张友松 张振先／译

全译插图本



中国戏剧出版社



马克·吐温像及签名

马克·吐温 (Mark Twain, 1835—1910)，美国著名作家、世界著名的短篇小说大师。本名塞缪尔·朗赫恩·克莱门斯，出生于美国密苏里州佛罗里达的一个地方法官家庭，当过印刷所学徒、报童、排字工人、水手、淘金工人、记者等。为纪念在密西西比河上当水手和领航员的那段生活，他在从事写作后，选用了“Mark Twain”作为他的笔名。他的作品多以讽刺、幽默见长，有研究者认为，他既是一个正统的喜剧家，又是一个有喜剧特点的悲观主义者。马克·吐温一生著作颇丰，其中以他童年时期的经历为背景的长篇小说《汤姆·索亚历险记》和《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最为世人称道。此外，他的诸多短篇小说更是美国乃至世界文学史上的杰作。

译 本 序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出版于1884年，是1876年《汤姆·索亚历险记》出版后马克·吐温的一部更为重要的名著。它是19世纪美国文学中最富有意义的作品之一，受到很高的评价，并享有广泛的国际声誉，但也遭到一些敌视者的诋毁和排斥。

众所周知，马克·吐温是一位善于写讽刺小说的幽默大师和杰出的批判现实主义作家。我们读他的作品，都有百读不厌、余味无穷的感受。《汤姆·索亚》和《哈克·费恩》先后问世，相隔八年；在这段期间里，作者随着美国社会情况的逐步变化和他对实际生活的观察和体验，在写作手法上便有所深化。这两部杰作的故事情节是有连贯性的，但在写作《汤姆·索亚》时，作者沉浸在童年时代的生活回忆中，作品充满了乐观的气氛；而在八年后写《哈克·费恩》时，吐温的笔锋却显示出他对曾经使他满怀信心的美国的愤怒和憎恶，表现出他的严峻的批判态度。他虽然始终没有掌握正确的阶级观点，却在这部书里鲜明地突出了反对种族歧视的主题。

19世纪80年代以后，美国的社会矛盾日趋尖锐化，财富急剧集中到少数垄断资本家手中，富者愈富，贫者愈贫，频繁的罢工和镇压，农民的贫困化，促使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的对立迅速加剧了。社会日益动荡不安，人们对美国的“民主自由”的

信念大大动摇了。曾经起过迷惑作用的“美国特殊论”在事实面前彻底破产了。这一切反映在文学上,就使批判现实主义的倾向日益占了上风。马克·吐温的创作也就随着时势的变迁,比他写《汤姆·索亚》时进入了一个更加成熟的阶段;在他的笔下,讽刺和批判的成分增多了。两部书中的几个主要角色的地位也有了一些变化。在《汤姆·索亚》一书中,汤姆占着绝对的首要地位;而在《哈克·费恩》一书中,哈克和黑人吉姆却成了最主要的角色,汤姆则退居比较次要的地位了。

从童年时代起,吐温就对黑人有了好感。他在晚年写的《自传》里说过,他从小就和黑人在一起,和所有的黑人交朋友,“我爱上了这个种族的某些优良品质,”“直到现在,我还是像当年一样,一见到黑面孔,心里就高兴。”他在许多作品中描写了黑种人物,他对待黑人的态度,不是悲天悯人的救世主的态度,而是真诚的喜爱和深切的同情。他所刻画的黑人没有服服帖帖、奴颜婢膝的可怜相,而是有各自的生活理想和独立的人格,并有许多优良品质;在某些方面甚至胜过了白人。《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书中的吉姆就是作者笔下的一个最典型的黑人形象。吉姆虽然是一个处于奴隶地位的黑人,却丝毫没有奴才相。他虽然是个小人物,却具有真挚的感情和清醒的头脑,而且很有骨气,决不是一个逆来顺受,听天由命的懦夫。他始终怀念着被卖到别处的老婆和孩子,一心想逃到自由州去找工作,将来攒下钱来把他们赎回来。同情和掩护吉姆的哈克说,“我相信他惦记着家里人,也是跟白种人一样的。”这话虽然出自哈克之口,实际上却表达了吐温对黑人的同情和关切。在他看来,不分种族和肤色,人人都应有享受自由幸福生活的权利,这是吐温的民主思想的一个重要内容。

吉姆对自己的未来怀着美好的憧憬,努力争取自由,同时他还是个心地纯洁善良、毫不自私、乐于舍己为人的好人。在

他和哈克一同逃亡的途中，他们是相依为命的。他不但随时随地照顾哈克，还不惜冒着自己牺牲自由的危险，留下来伺候受伤的汤姆。他和这两个白种孩子的关系是平等相待、互助互爱的朋友关系，而不是奴隶和主子的从属关系。吐温塑造的吉姆这个忠诚纯朴、机智勇敢的黑人形象，使人感到真实可信，印象很深；这是作者艺术上的一个可贵的成就。比起斯陀夫人^①笔下的汤姆大叔，吉姆是个截然不同的人物。

哈克是我们在《汤姆·索亚历险记》中早已熟悉的一个可爱的角色。他是有教养的人们所不齿的一个顽童，规矩的孩子也不屑于和他做伴。但是汤姆·索亚却和他是最亲密的朋友。汤姆厌恶枯燥乏味的学校教育和虚伪的牧师骗人的说教，以及庸俗而呆板的生活环境和家里的种种规矩，一心追求传奇式的冒险生活。哈克既要逃避他那醉鬼父亲，又要找个自由自在、称心如意的新天地。于是他们就和另一个孩子结伴出去当“海盗”，结果他们找到了真正的强盗埋藏的大量黄金，成了他们所在的圣彼得堡小镇上两个富有的孩子。他们立即受到了上流社会的重视，被迫过起阔绰生活来了。但是他们不但不感到幸福，反而觉得受到了无法忍受的束缚。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的中心人物却是哈克，书中讲的是他帮助黑奴吉姆逃亡的故事。追求自由是他们的共同目标，他们是同生死、共患难的。但因哈克受了种族歧视的传统思想的毒害，有时就觉得自己帮助一个黑奴逃脱他的主人，是犯了不可饶恕的罪过，死后将要下地狱的，他甚至曾经打算给吉姆的主人华森小姐去信告密，叫她把在逃的吉姆接回去。可是他又想到吉姆的种种好处，以及他们在逃亡途中的一些欢乐情

^① 斯陀夫人 Harriet Elizabeth Beecher Stowe (1811—1896)——小说《汤姆大叔的小屋》(Uncle Tom's Cabin)是她为黑奴的悲惨处境而呼吁的一部名著。

景,于是便受到良心的谴责,打消了那个邪恶的念头。他的思想感情一度陷于矛盾和混乱的境地,最后他终于清醒过来,打定了主意,心里说:“好吧,那么,下地狱就下地狱吧,”随即就把他写的信撕掉了。

吐温写下了这个情节,不但无损于哈克的形象,反而加强了这个人物的真实性,显示了作者刻画人物性格和心理的特长。哈克帮助吉姆摆脱奴隶的处境,争取自由,原是做了一件好事,他却认为自己犯了罪,这是他在种族歧视思想的影响下必然产生的一种颠倒是非的可笑的想法,也是作者讽刺美国种族歧视的妙笔。

马克·吐温自从12岁父亲去世后,就开始进入社会,先后做过各种工作,积累了丰富的生活经验。他对他所接触的各色人物和自然风光都有仔细的观察和深刻的印象,因此他的写作也就有了充实的基础。正如高尔基一样,他把社会当做自己的一所活的大学。他在密西西比河流域生活的期间较长,有几部重要著作都描绘了这条河上的景色和风土人情,以及形形色色的人物。《汤姆·索亚》和《哈克·费恩》都富有密西西比河的风土气息;在后者之前出版的《密西西比河上的生活》一书更是把这条河写成了一个具有无穷生命力的巨人,引起了读者浓厚的兴趣。

《哈克·费恩》写了沉船中的格斗那样的惊险场面,刻画出当时的一些亡命之徒和醉鬼的凶相。混到哈克和吉姆的木筏上来的“国王和公爵”这两个骗子给这对逃亡者带来种种的灾难。作者虽然是用极度夸张的手法描绘这两个可笑的角色,却像漫画一样,能使读者产生真实感。老波格斯酒后臭骂舍本上校,遭到这个恶霸的枪杀,凶手竟能逍遥法外,这就是当时歹徒横行无忌的写照。格兰纪福和谢伯逊两家的世仇和相互残杀的恐怖气氛使局外人提心吊胆,而双方的老小角色却把杀人和被杀根本不当一回事。这种完全丧失人性的情景并不是作者

的杜撰。人们的生命财产的安全毫无保障。这样的社会太可怕了。美国资产阶级所吹嘘的“民主、自由、幸福的国家”究竟是个什么样的国家？

种种事实使马克·吐温感到痛心疾首，宗教、教育、资产阶级的民主选举、种族歧视所造成的无数惨剧，以及政治的腐败、经济的混乱和弥漫全国的投机之风，都成了他的讽刺对象。他对这一切现象的揭露和批判日益深刻而辛辣。他运用他所擅长的艺术夸张的手法，把他手中的一支笔当做一把锋利的解剖刀，无情地剖析着这具遍体毒瘤的尸体，企图引起人们的警醒，使它起死回生。这种愿望当然是无法实现的。

马克·吐温和其他同时代的幽默作家不同，他不是只图逗乐的笑匠，他的作品都是有针对性的讽刺作品。他在晚年写的《自传》里说，“四十年间，我在公众面前一直算是一个职业的幽默作家。当初同我在一起的还有七十八个幽默作家。……他们为什么消失了呢？因为他们老是为幽默而幽默。为幽默而幽默是不可能经久的。……而我呢，老是训诫。这就是为什么我坚持写作了三十年。”足见马克·吐温是有意识地把幽默当做一种艺术手段，以求达到教育（即吐温所说的“训诫”）读者的创作目的。

美国黑人的命运在一个很长的时期内，一直掌握在奴隶主手里，林肯打着解放黑奴的旗号，在南北战争中打败了南部农奴主的统治，名义上解放了黑奴，实际上只不过是给北方工业资产阶级夺得了黑人的劳动力；在北方和南方妥协之后，黑人始终处于被剥削、被欺压的地位。直到今天，黑人还在许多地方遭到三K党一类的恐怖组织的残杀。觉醒起来的黑人唯有通过顽强的斗争，才能获得真正的解放和自由。

马克·吐温对黑人的同情和关怀是真挚的；他确实希望通过他对种族歧视的讽刺和批判改变黑人的命运，但这种主观的

愿望并没有实现。他自己对黑人本身求解放的力量是估计不足的,否则他就不会把吉姆获得自由归因于他原来的女主人的良心和慈悲的作用。不过吐温虽然只是一个资产阶级人道主义者,他为黑人发出的呼吁毕竟是激起了人们的思考,为黑人自求解放的斗争起了奠基的作用。这是他的不可磨灭的功绩。

由于顽固的种族主义者和卫道士们对哈克和吉姆这两个角色的憎恨和畏惧,《哈克·费恩》至今还被一些图书馆和学校视为禁书。种族歧视者是不会甘愿自行退出历史舞台的。

这部书是我和张振先合译的,但他只译了全文的百分之十二三;他的译文由我做了彻底的修改,全书已经没有合译的痕迹了。振先原来是个基督教徒,有些涉及《圣经》和基督教的教义,以及关于教徒的生活习惯的问题,他都毫不费力就能解决。他在这方面对我是很有帮助的。

张友松

主要人物表

- 哈克贝利·费恩 心地纯良、热忱友爱,以前是有教养的人们所不齿的一个顽童,后为道格拉斯寡妇收养,但因不堪忍受规矩呆板的生活环境的束缚,而离家追求自由自在的生活,一路上与吉姆相依为命,并助其逃亡。
- 吉姆 忠诚纯朴、机智勇敢,道格拉斯寡妇的姐姐华森小姐家的黑奴,因不愿被女主人卖给南部的奴隶主而逃亡,与哈克贝利·费恩相遇后互助互爱,结伴同行,满心企盼逃到自由州去寻找工作赚钱,以赎回被卖到别处的老婆和孩子。
- 汤姆·索亚 聪明机智、正直乐观,与哈克贝利·费恩是最亲密的朋友,在得悉哈克贝利·费恩在帮助吉姆逃亡后,毅然加入他们的行列,积极为帮助吉姆恢复自由之身而出谋划策。
- 道格拉斯寡妇 美丽、善良而富有,丈夫早丧,收养了哈克贝利·费恩,待哈克贝利·费恩犹如亲生儿子。

- 华森小姐 道格拉斯寡妇的姐姐，终身未婚，性格古怪，常谴责哈克贝利·费恩的“不规矩”行为。
- 沙莉阿姨 波莉阿姨的妹妹，汤姆·索亚的姨妈，错把哈克贝利·费恩当作汤姆·索亚，后打算收哈克贝利·费恩为干儿子。
- 波莉阿姨 汤姆·索亚的姨妈，心地善良。
- 萨契尔法官 圣彼得堡镇律师杰夫·萨契尔的哥哥，帮忙把哈克贝利·费恩挖宝藏得来的六千块钱拿去放利。
- 格兰纪福上校 格兰纪福农庄的庄主，正直威严，与谢伯逊一家是世仇。
- 哈尼·谢伯逊 与格兰纪福上校的小女儿素斐亚相恋，后两人相约逃跑。
- 国王和公爵 两个骗子，在密西西比河畔混上哈克贝利·费恩他们的木排后，一路上在路过的小镇上大行其骗术，后来他们背着哈克贝利·费恩卖掉了吉姆，哈克贝利·费恩在去寻找吉姆的时候终于摆脱了他们。
- 玛丽·洁恩 漂亮而勇敢，阿肯色州上老硝皮商彼得·威尔克斯的侄女，被国王和公爵骗去了彼得留给她们三姐妹的遗产，最后在哈克贝利·费恩的帮助下取回了财产。

说 明

这部书里使用了好几种方言土语,包括密苏里的黑人土语;西南部边疆地带极端粗野的方言;“派克县”的普通方言;还有最后这一种方言的四个变种。这些方言色彩并不是随意拼凑,或是凭臆测写成,而是煞费苦心,以作者对这几种语言的直接熟悉,作为可靠的指南和支柱而写成的。

我之所以说明这一点,是有原因的:如果不加说明,许多读者就会以为这些人物想要说同样的话,而没有说好,那就与事实不符了。

作 者

目 录

说 明	1
第 一 章 我发现摩西和“蒲草帮”	1
第 二 章 我们帮里的秘密誓词	5
第 三 章 我们打埋伏,抢劫阿拉伯人	12
第 四 章 毛球儿神卦	17
第 五 章 爸重新做人	21
第 六 章 爸跟死神的斗争	26
第 七 章 我把爸作弄了一场就溜掉了	34
第 八 章 我饶了华森小姐的吉姆	41
第 九 章 凶房漂过去了	53
第 十 章 摆弄蛇皮的结果	57
第 十 一 章 他们追上来了!	61
第 十 二 章 “还不如就这么混下去好哪”	69
第 十 三 章 从“华尔特·司各特”船上得来的光明正大的赃物	77
第 十 四 章 所罗门算不算聪明?	83
第 十 五 章 拿可怜的老吉姆开玩笑	88
第 十 六 章 响尾蛇皮果然灵验了	96
第 十 七 章 格兰纪福这家人收留了我	105
第 十 八 章 哈尼为什么骑着马回去找他的帽子	116
第 十 九 章 公爵和法国太子到木排上来了	129
第 二 十 章 皇家人物在巴克维尔干的事情	138
第 二 十 一 章 阿肯色的难关	149
第 二 十 二 章 私刑会为什么碰了钉子	160

第二十三章	国王们的无赖	166
第二十四章	国王又成了牧师	174
第二十五章	伤心痛哭,信口胡说	181
第二十六章	我偷了国王骗来的钱	190
第二十七章	金元归了棺材里的彼得	199
第二十八章	贪得无厌没有好下场	206
第二十九章	我趁着大风大雨溜掉了	217
第三十章	黄金救了坏蛋的命	228
第三十一章	祷告可不能撒谎	233
第三十二章	我改名换姓	243
第三十三章	皇家人物的悲惨下场	250
第三十四章	我们给吉姆打气	259
第三十五章	秘密和巧妙的计划	266
第三十六章	想办法帮吉姆的忙	274
第三十七章	吉姆接到了妖巫大饼	281
第三十八章	“这里有一颗囚犯的心碎了”	288
第三十九章	汤姆写匿名信	296
第四十章	迷魂阵似的营救妙计	302
第四十一章	“准是些鬼神”	309
第四十二章	他们为什么没有绞死吉姆	316
最后一章	再没有什么可写了	326

第一章

我发现摩西和“蒲草帮”

你要是没有看过《汤姆·索亚历险记》那本书，就不知道我是什么人；不过那也不要紧。那本书是马克·吐温先生作的，他基本上说的都是真事。也有些事情是他胡扯的，可是基本上他说的还是真事。那本来是不要紧的。从来不撒一两次谎的人，我根本就没见过，除非是像波莉阿姨或是那个寡妇那种人，也许还可以算上玛丽。波莉阿姨——她是汤姆的姨妈——和玛丽，还有道格拉斯寡妇，这些人都是那本书里说过的。那本书大半都靠得住，不过我刚才说过，有些地方是胡扯的。

那本书的结局是这样的：汤姆和我找到了那些强盗在山洞里藏着的钱，我们就发了财。我们每人分到六千块钱——都是金元。把那些钱都堆在一起，真是多得吓人。后来萨契尔法官就给我们拿去放利，这下子我们一年到头每人每天都拿到一块钱的利息——这简直多得叫人不知怎么办才好。道格拉斯寡妇拿我当她的儿子，说是要给我受点教化。可是因为那寡妇一举一动都很讲究规矩和体面，实在太闷气，在她家里过日子可真是一天到晚活受罪；所以我到了实在受不了的时候就偷着溜掉了。我又穿上我那身破烂衣服，钻到我那空糖桶里去呆着，这才觉得自由自在，心满意足。可是汤姆·索亚又把我找到了，说他要组织一个强盗帮，他说我要是肯回到寡妇那里做个体面人，那就可以让我加入。所以我又回去了。

寡妇对我大哭了一场，说我是个可怜的迷途羔羊，还拿一些别的话骂我，可是她一点也没什么坏心眼。她又偏给我穿上那些新衣服，弄得我简直没法子，一身又一身地直淌汗，浑身上下都觉得别扭。嗨，这以后老一套又来了。那寡妇一摇吃晚饭

的铃，你就得按时到。到了桌子跟前还不能马上就吃，还得等着寡妇低下头去嘟哝一番，抱怨那些饭菜做得不好^①，其实饭菜做得也没有什么不好，只可惜每样菜都是单做的。要是一桶乱七八糟什么都有，那就不同了，各样的东西和在一起，连汤带菜搅和搅和，那就会好吃得多了。

吃完晚饭，她就拿出她的书来，教我摩西和“蒲草帮”的事^②，我急得要命，想要弄清摩西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可是慢慢地她才吐露出来，原来摩西老早就死了；这下子我就不再理会他了，因为我才不管什么死人的事情哩。

一会儿，我想抽烟，就请寡妇让我抽。可是她不肯。她说抽烟是下流的习惯，也不干净，叫我千万不要再抽了。有些人做事就是这样的。他们对一件事并不清楚，就去反对。你看，就拿摩西这件事来说吧，他又不是她的亲戚，又是个死了的人，对谁都没有什么好处，她可偏要为他瞎操心；我干的事虽然有点好处，她可反而要拼命地找碴儿。其实她自己还闻鼻烟哩；那自然就算是对的，因为那是她自己干的事情。

她的姐姐华森小姐是个相当瘦的老姑娘，戴着一副眼镜，她是才来和寡妇一起住的；她拿一本识字课本，老把我钉得很紧。她逼着我挺费劲地干了差不多一个钟头，然后寡妇才叫她放松了点。我再也熬不了多久了。后来又呆了一个钟头，实在无聊死了，我觉得坐也不是，站也不是。华森小姐老爱说什么“哈克贝利，别把脚跷在那上面呀”，“哈克贝利，别那么嘎吱嘎吱地蹭呀——坐正了吧”这一套；一会儿她又说：“哈克贝利，别那么打哈欠伸懒腰吧，你怎么老不打算乖乖地学点儿规矩呀？”后来她把地狱的情形给我说了一大套，我说我就想到那儿去。

① 寡妇实际是在低声祈祷谢饭。

② 据《圣经》记载，耶稣的祖先以色列人因故乡闹饥荒，逃亡到埃及就食。后来埃及王对他们很歧视，下令杀死所有的以色列婴儿，所以摩西的母亲在他生下来以后不久，就把他放在一个蒲草做的箱子里，藏在河边芦苇丛中。埃及王的女儿把他救起来养大成人。后来摩西就领着被压迫的同胞逃回故乡去。（见《旧约·出埃及记》）费恩根本没有听清楚这段故事，所以把“蒲草箱”说成了“蒲草帮”。

她简直气得要命,可是我实在并不是和她捣蛋。我只不过是想到一个什么地方去,我只想换换空气,至于到什么地方我倒不在乎。她说我说出刚才说的那种话实在是罪过,说她无论如何也不会说那样的话,说她活着就为的是将来好升天堂。哼,我可看不出上她要去的什么地方会有什么好处,所以我下定决心,不做那个打算。可是这点我从来没有说过,因为说了光找麻烦,没什么好处。

她既扯开了头,就接着把天堂的整个情形又给我说了一大套。她说在那儿什么事都不用做,只是整天地到处走走,老是弹着竖琴,唱着圣歌,永远永远是那么过日子。所以我觉得那也没什么了不起。可是我从来没有那么说过。我问她觉得汤姆·索亚能不能上那儿去,她说不行,他还差得远哪。我听了很高兴,因为我就愿意和他在一起。

华森小姐老是找我的碴儿,这真是怪讨厌,闷死人。一会儿,她们就叫那些黑奴进来做祷告,随后各人都去睡了。我拿了一支蜡烛上楼到我的屋里去,把它放在桌上。随后我靠着窗子坐在一把椅子上,想法子开开心,尽量想些痛快的事,可是简直办不到。我觉得闷得要命,差点儿就想死掉算了。星星闪着光,树林子里的叶子沙沙地响,叫人听了怪难受:我还听见一只猫头鹰因为有人死了,远远地在嘿儿嘿儿地笑^①,还有一只夜鹰和一条狗因为有人快死了,在那儿嚎叫;还有风想给我说点儿悄悄话,我又听不出它说的是什么,所以它就吓得我直打哆嗦。后来我又听到远远的树林里有那种鬼叫的声音,那是游魂老想说说心里的事,又说不清楚,所以老不能在坟墓里好好儿呆着,只好每天晚上都那么唉声叹气地游荡着。我简直弄得垂头丧气,害怕得要命,所以很希望有个伴儿在一起。一会儿,有一个蜘蛛爬到我肩膀上来,我拿手指头把它弹掉,正掉在蜡烛上;我还没来得及动弹一下,它就烧蜷缩了。这种事我很清

^① 中国也有一句迷信的俗话:“不怕夜猫子(即猫头鹰)叫,就怕夜猫子笑。”迷信的人认为猫头鹰有一种叫声是笑,它一笑,就是表示有人死了。